公司代码：600580　　公司简称：卧龙电气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7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进行分配，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卧龙电气	600580	卧龙科技、G卧龙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剑波	沈鑫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
电话	0575-82176628、82507992	0575-82176629
电子信箱	wolong600580@wolong.com	shenxin@wolo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有电机及控制业务、电源电池、光伏电站业务，其中电机及控制业务主要分为低压电机及驱动、高压电机及驱动、微特电机及控制。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继续健全完善供应链管理体系，实行供应商开发（sourcing）和采购（buying）分离模式；内部建立了定点、定价/定量、下单和支付四权分立的组织模式；实施了SRM的信息系统；集中采购的物料类别与金额逐年增加，并逐步推广到国外工厂所需物料的集中采购；建立了价格、质量、数量和资金监督程序，对采购过程实行全程监督，严格执行《招标监督管理制度》；公司与战略供应商和主力供应商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继续深入推进精益生产方式，建立了集团精益生产三级组织，组合运用看板生产方式、连续流布局、快速换模、流水线平衡、一体联动计划、动作改进和现场目视化管理等精益工具方法，使得试点单位在订单交付能力、现场管理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等方面均有了提升，并初步形成一支经过精益思想武装的改善队伍，带动其他非试点单位提升。2018年将继续以精益生产推行作为生产管理体系建设的主线，以推行现场管理标准为载体，全面提升制造业特别是电机板块精益管理水平；以"八大统一"为导向，推行母子工厂管理模式，母工厂作为样板工厂，对子工厂实施标准化作业指导，实现产线快速转移和布局，形成柔性化生产能力，大幅提升生产作业效率与品质水平。

3、营销模式

公司建立以"区域+行业"为核心的网格化营销平台，并积极推"三位一体"的营销模式。区域销售配置开拓型、有效击力、执行力强的营销人员，行业管理配置具有大局观、战略思维、熟悉细分行业市场的营销人员。

4、研发模式

持续推进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工作，以产品线发展为导向，根据"八大统一"要求推行全生命周期管理PLM系统，搭建全球协同研发平台，搭建中央研究院、经营主体技术中心和制造工厂技术部门为主干的三级研发技术体系，通过核四代、ECM等高大上项目和WE3、WE4、TEFC、全球绝缘整合等平台项目，以平台化及模块化的管理模式提升新产品的研发质量及应用特性，已成功完成核三代"华龙一号"中压核级电动机系列研发，大功率多相变频电机研发，WE3高效电机研发等，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拳头产品。

（三）行业情况

电机作为机电能量转换的重要装置和电气传动的基础部件，广泛应用于工业、农业、国防、交通及家电等等领域，不同的电机应着不同的功能要求而出现，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根据HIS Markit市场数据，全球工业电机与电机控制市场预计达580亿美金，其中，工业电机市场销售额约为354亿美金，电机控制市场规模在226亿美金左右，各主要市场销售变化如下：

单位：亿美元	美洲地区	欧非中东地区	亚太地区
2016年	156	170	254
2020年	178	193	274

亚太是全球电机与电控最大的区域市场，2016年销售额约占全球市场销售总规模的44%，主要受益于庞大的中国市场。IHS Markit估计2016年中国电机与电控市场规模接近129亿美金，是全球最大的单一国家市场。尽管中国市场面临进入经济转型期的增速放缓，产业结构调整等挑战，传统产业升级与智能化改造以及大力发展节能、高端制造业等趋势给未来电机与电控产品的发展带来了新机遇，IHS Markit预期中国是未来增速最快的区域市场之一，2020年市场规模预计超146亿美金。

变频器是一种通过控制电力半导体器件的通断作用将工频电源变换为各种频率，以实现电动机变速运行的设备，可实现对各类电动机驱动的风机、水泵、空气压缩机、提升机、皮带机等负载的软启动、智能控制和调速节能，从而有效提高工业企业的能源利用率、工艺控制及自动化水平，是工业控制领域自动化控制的核心装置之一，被广泛应用在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领域。

随着我国工业4.0的提出以及工业化发展的必然趋势，低压变频器在各行业各领域的作用将越来越突出，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7-2022年中国中低压变频器行业市场需求与投资规划分析报告》数据显示，2017年低压变频器市场将达到225亿元，同比增加4.7%，预计到2020年，市场规模将达到250亿元。

高压变频器应用领域涉及电力、冶金、煤炭、石油化工等多种行业，我国高压变频器市场一直保持着较高的增长率。2016年，市场规模突破100亿元，同比增长15%；2017年，我国高压变频器市场规模有望超117亿元；预计到2023年，我国高压变频器的市场将达到175亿元左右。

注：以上信息整理自公开信息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16,775,472,373.61	16,081,739,660.77	4.31	14,078,358,312.24
营业收入	10,086,036,670.77	8,913,936,672.36	13.15	9,473,632,17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5,219,501.03	253,408,117.19	162.51	360,394,06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399,950.63	81,087,226.05	124.94	336,738,97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59,671,352.08	5,113,539,792.18	10.68	3,873,009,12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734,897.05	94,415,722.08	235.47	860,275,90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61	0.1989	159.48	0.32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61	0.1989	159.48	0.3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1	4.99	增加7.32个百分点	9.3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231,442,544.62	2,736,267,746.67	2,628,519,385.98	2,489,806,99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04,636.13	95,641,612.43	554,479,113.97	-19,105,86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254,268.08	95,420,210.32	51,476,812.18	8,248,66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48,277.62	35,965,245.38	106,329,915.03	211,088,014.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7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40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	0	422,798,480	32.8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67,622,561	13.01	26,874,470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建设银行－光大卧龙战略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0	76,301,449	5.92	76,301,449	无	0	其他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	22,296,544	1.73	22,296,544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22,296,544	1.73	22,296,544	质押	11,148,000	国有法人
陈建成	0	21,148,956	1.64	4,832,107	质押	7,830,000	境内自然人
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0	18,311,142	1.42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建乔	0	13,365,386	1.04	9,664,214	质押	9,800,000	境内自然人
杭州百赛贸易有限公司	0	12,885,618	1.00	12,885,618	质押	12,885,6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40,900	8,300,000	0.6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建成先生为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其48.93%的股权；（2）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其100%股权；陈建成先生与浙江龙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自2015年7月15日至2016年1月8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一致行动人；（3）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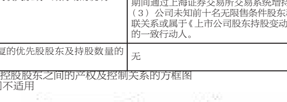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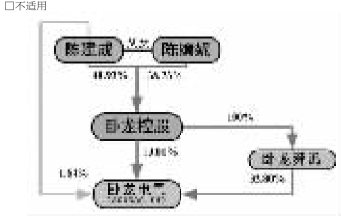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86亿元，同比增长13.15%；实现营业利润7.73亿元，同比增长141.6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5亿元，同比增长162.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240.00万元，同比增长124.9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1,673.49万元，同比增长235.47%。2017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6.60亿元，同比增长10.68%。

报告期内，公司的大部分下游行业复苏迹象明显，公司的营业收入和产品毛利率得到一定的提升。公司董事会抓住这一机遇，继续深化公司内部改革，处理非核心资产，积极开拓新行业、新市场，为公司实现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实质性提升打下坚实的基础。

（1）下游行业复苏明显，营收和毛利率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下游如油气、煤炭、炼化、钢铁、采矿和造船等行业的呈现复苏态势，拉动了公司营收规模的增长。特别是2017年下半年来，由于装备制造产能趋于饱和，公司产品的议价能力得到提升，从而推高了产品的毛利率。通用工业领域的电机需求也由于全球主要经济体固定资产投资的稳步增长而趋于正常。白色家电近年来处于景气度高位，对公司的微特电机需求形成了持续的需求。由于公司的营收实现和下游行业复苏有一定的时滞性，公司预期在中短期内会维持营收较高增长和毛利率持续改善的态势。

（2）非核心资产处置取得重大进展，核心资产并购再下一城

公司在报告期内陆续实现了对银川卧龙、卧龙变压器、烟台变压器和北京华泰的出售工作。四家变压器工厂的剥离实现了大额的投资收益，优化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并为股东创造了价值。更为关键的是，非核心资产的剥离使得公司管理层能更加专注于电机与控制这一关键核心业务的发展。

2017年12月，公司与美国通用电气公司签署协议，收购后者的小型工业电机业务。此次并购预期将极大地提升公司在北美市场的销售能力，并有望依托通用电气的墨西哥工厂，实现中美贸易摩擦的风险规避。此次并购也意味着公司横跨亚洲、欧洲和美洲生产布局的成功实现，行业内首家以中国为总部的跨国企业有望形成。

（3）继续深化企业内部改革，事业部制管理框架正式搭建

报告期内，公司对经营管控模式实现了重新构建，并按照产品类型划分事业部，形成了以大型驱动事业部、工业驱动事业部、日用电机事业部和EV电机事业部为公司主要经营单位的管控模式。此外，公司还设立了中国销售总部和国际销售总部，承担大部分区域和行业的销售功能。产品事业部的搭建能更好地协调和调配同一类型产品企业之间的资源，按照成本高低、地域远近等维度进行生产和其他经营布局，以实现事业部利润的最大化。

新经营管控模式的红利亦初步显现。大型驱动事业部和工业驱动事业部各自在西欧高成本、东欧和中国低成本地区基本完成了生产经营的调配和布局，调整人员结构、优化工序，为公司中短期内人工成本的大幅下降、材料成本的有效控制创造条件。日用电机事业部亦加快了越南等更低成本地区的生产布局，控制成本、提高毛利率并有效规避贸易风险。

（4）加大新行业、新市场的开拓力度，新能源汽车电机取得突破

报告期内，主要受上半年补贴退坡、补贴目录重审、以及管理准入标准重新评定等因素影响，公司上半年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销售下滑；下半年随着政策的明朗，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销量大幅增长；整年公司实现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销售较上年基本持平。公司已经成为部分国内主要新能源汽车生产厂商的重要供应商，并是某些大销量车型（如北汽EC系列）的主力供应商。随着公司新能源汽车电机的产能建设项目接近完成，公司的生产保障能力也得到极大提升。

公司亦寻求突破国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的竞争格局，取得了进入全球主流车企国际供应链的重大进展。公司得到了某世界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第一期50万辆以上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零部件的定点信，对应一款全球主流豪华车企即将投产的新能源乘用车。其他世界知名零配件商也正在和公司联合研发、试制新能源汽车电机。

2018年，公司下游行业景气度的回升态势料将继续，公司董事会研究并讨论了公司经营形势，部署了以下的重点工作：

（1）必须抓住下游行业较高景气度的窗口，继续深化企业内部改革，持续优化事业部制的管控模式，力求经营效益有较大的提升。

（2）继续推进剩余非核心业务相关资产的处理工作，力争取得新的重大进展，在精力上和财力上对电机和控制业务进一步聚焦。

（3）加强对前沿性技术的开发和利用，保持公司在电机驱动领域的持续创新能力，加快关键领域核心装备的国产化和进口替代步伐，争取更多的"首台套"业绩；加大对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的资源配置。

（4）依托公司跨国企业的地位，下属"一带一路"沿线工厂发挥好各自优势，借助政策利好，实现经营业绩的快速发展，为股东创造价值、对国家有所贡献。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不适用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208,131,774.88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463,281,226.72元。
（2）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固定资产：无
（3）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财务费用减少3,770,371.00元，营业外收入减少3,770,371.00元。
（4）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其他收益增加37,544,500.59元，营业外收入减少37,544,500.59元。
（5）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1,060,524.96元，营业外收入减少1,060,524.96元。

（2）本年度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浙江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龙能"）
宁波龙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龙能"）
诸暨龙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龙能"）
都昌县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昌龙能"）
衢州龙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龙能"）
绍兴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龙能"）
绍兴市滨海新城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新城龙能"）
丽水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龙能"）
嵊州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龙能"）
新昌县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龙能"）
德清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龙能"）
梁山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山龙能"）
芜湖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龙能"）
淮安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龙能"）
上海卧龙国际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卧龙"）
上海筑川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筑川"）
意大利电动力公司(ELDRIVES.R.L)（以下简称"意大利电动力"）
绍兴欧力-卧龙振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力卧龙")
芜湖卧龙家用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卧龙"）
绍兴上虞卧龙顺达电机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达电机"）
卧龙电气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研究院")
浙江卧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国贸"）
卧龙电气集团浙江灯塔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灯塔")
浙江卧龙大郡新动力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郡新动力"）
浙江卧龙开山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山电机"）
香港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卧龙控股"）
卧龙意大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大利控股"）
OLI S.p.A（及其下属多家子/孙公司，以下简称"OLI"）*1
卧龙电气章丘海尔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丘电机"）
青岛卧龙机电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集成"）
卧龙电气淮安清江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江电机"）
Wolong Holding Group GmbH
Wolong Investment GmbH
ATB Austria Antriebstechnik AG（及其下属多家子/孙公司）*2
卧龙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国际"）
卧龙电气（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越南"）
卧龙美国有限责任公司（Wolong Americas LLC）（以下简称"卧龙美国"）
卧龙电机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机日本"）
ATB Technologies Netherlands B.V.（以下简称"ATB荷兰"）
浙江卧龙希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尔投资"）
卧龙（意大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大利投资"）
SIR S.p.A（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SIR"）
浙江卧龙希尔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尔机器人"）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防爆"）
南防集团上海安智电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智"）
南防集团郴州华安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华安"）
南阳防爆集团特种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种机械"）
南阳防爆集团重型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防重机"）
南阳防爆集团电气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系统工程"）
武汉奥特彼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电机"）
卧龙电气南阳奥特彼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奥特彼"）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传动"）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机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控制"）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高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高科"）
浙江卧龙伺服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伺服技术"）
绍兴上虞卧龙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新能源"）
卧龙国际韩国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卧龙韩国"）
卧龙国际（马来西亚）公司（以下简称"卧龙马来西亚"）

*1主要包括OLI Makina Sanayi ve Ticaret Ltd. Sti.（以下简称"Makina S"）、OLI Electrical Vibrators South Africa（以下简称"Vibrators SA"）、OLI Vibrator PTY Ltd.（以下简称"Vibrators PT"）、OLI Malta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简称"Malta Internation"）、OLI Vibra Ltd.（以下简称"Vibra L"）、OLI Vibra Nordic AB（以下简称"Vibra Nordic"）、OLI Vibra UK Limited（以下简称"Vibra UK"）、OLI Vibrator LLC（以下简称"Vibra LLC"）、OLI France S.a.r.l.（以下简称"France S"）、OLI Spain 2006 S.L.（以下简称"Spain S"）、OLI Romania S.r.l（以下简称"Romania S"）、OLI Vibration stechnick Gmbh（以下简称"以下简称"Vibration Gmbh"）、OLI speed（以下简称"OLI S"）。

*2主要包括ATB Spielberg GmbH（以下简称"ATB斯皮尔伯格"）、ATB Welzheim GmbH（以下简称"ATB韦尔茨海姆"）、ATB Nordenham GmbH（以下简称"ATB诺登哈姆"）、ATB Group UK LTD.（以下简称"以下简称"ou"）、ATB Schorch GmbH（以下简称"ATB啸驰"）、ATB Tamel S.A（以下简称"ATB塔莫"）。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名称：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红旗
日　期：2018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22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9人，参会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陈伟华、董事庞欣元、唐祖荣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刘红旗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现场投票与通讯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4、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5、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95,241,237.52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2017年末的未分配利润为1,671,711,501.32元。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进行分配，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7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9.44%，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考虑到公司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顺利交割支付并购GE小型工业电机业务资产所需资金；公司在制定现金股利分配政策时，亦兼顾股东的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留存收益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促进公司实现良好效益，更好地保护股东权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6、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7、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提案》；

2017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至2018年1月始，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12万元/年（税前），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7年度报酬
刘红旗	董事长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庞欣元	董事、总经理	64.50
周　军	董事	87.00
朱亚娟	董事、副总经理	59.70
吴剑波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56.40
唐祖荣	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范志龙	监事会主席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赵建良	监事	17.40
徐志惠	职工监事	18.75
高关中	副总经理	282.00
王建乔	离任董事长	63.00
黎　明	离任董事	54.15
万创奇	离任董事	45.00
方君仙	离任监事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人员年度薪酬还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审议通过《关于开展2018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1、审议通过《2018年财务预算方案的报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217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71万元。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13、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红旗、庞欣元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红旗、庞欣元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8、审议通过《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还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报告。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28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气"、"公司"）七届七次监事会于2018年4月26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与会监事3人，其中监事范志龙以通讯方式参加。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志龙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现场与通讯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中肯，公司内部控制在设计和执行方面无重大缺陷。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较好地履行了社会职责，出具的《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客观、真实地披露了公司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所做的各项工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关联监事范志龙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对本议案事项进行了表决。

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联监事范志龙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对本议案事项进行了表决。

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报告期内运营情况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履行义务。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资产的安全和有效使用，董事会决策程序科学、合法、有效，决策合理化和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也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监事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它文件。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公司的各期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2017年度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认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的、执行是有效的。本监事会审阅后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中肯，公司内部控制在设计和执行方面无重大缺陷。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报告期内，公司就收购美国通用电气公司下属小型工业电机业务相关资产与通用电气签订《股份和资产购买协议》，交易主要涉及生产小型工业电机的业务（业务是指设计、开发、制造、经销和销售范围为1至1,750马力的低压和TEFC 中压电机）资产，资产主要包括通用电气工业电机墨西哥股份公司100%股权、通用电气电机服务股份公司100%股权及其他 13 家实体涉及与本业务有关的资产与雇员。该等业务资产交易基本购买价格为1.42亿美元。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92.5%股权至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该等92.5%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8,225万元，其中70%部分以股份支付，将获得对应股份44,906,639股；30%部分以现金支付，将获得对应现金324,675,000.07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控股"）、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就卧龙电气集团浙江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变压器"）100%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卧龙电气集团浙江变压器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转让持有的卧龙变压器100%股权，其中51%部分转让至白云电器，49%部分转让至卧龙控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防爆"）与上海卧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资管"）就南阳防爆下属全资子公司南防集团上海尼福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福公司"）100%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卧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防集团上海尼福电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南阳防爆将转让持有的尼福公司100%股权至卧龙资管，本次交易转让价款合计为2,458.5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拟向卧龙控股转让持有的卧龙电气集团北京华泰变压器有限公司51%股权、卧龙电气烟台东源变压器有限公司70%股权，并就上述事宜签订《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卧龙电气烟台东源变压器有限公司、卧龙电气集团北京华泰变压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股权价款合计为2,037.85万元，涉及债务还款责任17,225.01万元。

上述资产的并购、处置行为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制度办理，决策科学、程序合法，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5）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卧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该事宜相关议案经公司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该事宜既可以解决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提高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又能充分利用关联方在融资、产品促销、资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公司与关联股东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权益。

（6）公司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拟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88,899,586股（每股面值1元）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元（含税），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公司2016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5.26%，符合相关规定。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建立了一系列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能够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8）监事会对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卧龙家用电机有限公司、绍兴澳特彼电机有限公司，该事宜相关议案经公司六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该事宜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2018-023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8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18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公司主要产品是电机及控制系统和蓄电池，电机及控制系统的主要原材料是铜（漆包线）、钢材（硅钢和冷轧钢），蓄电池主要原材料是铅（铅锭），同时，公司贸易业务中有一部分铜产品的贸易，因而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未来产品、经营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拟在2018年度对原材料铜、铅、锌进行套期保值。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8年度预计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情况：

单位	套期保值期货品种	预计最高持仓数量	预计最高保证金余额（万元）
卧龙电气本级	铜	2,500吨	3,000
子公司	铜、铅	3,000吨	3,000
贸易业务	铜、铅、锌	3,500吨	3,500

二、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从事商品期货交易，目的是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生产、经营中使用的原材料价格涨价风险，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三、期货品种

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相同的铜、铅、锌期货品种。

四、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根据生产产品原材料需求测算，2018年度拟对不超过9,000吨铜、铅、锌期货套期保值，预计所需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9,500万元，根据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客户订单周期作为期货操作期。

本次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日止，根据原材料需求量进行等值期货套保。

五、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锁定原材料价格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依据公司经营状况以及与客户锁定的材料价格和数量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购入相应的期货合约，在现货采购合同生效时，做相应数量的期货平仓。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一定程度上可以规避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在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公司可能无法实现在材料锁定价格或其下方买入套保合约，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按照公司期货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4、客户违约风险：期货价格出现不利的大幅波动时，客户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约定，取消产品订单，造成公司损失。

六、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且只限于在期货交易所交易，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期货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权限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3、根据生产、经营所需及客户订单周期作为期货操作期，降低期货价格波动风险。

4、公司建立风险测算系统对资金风险、保值头寸价格变动风险进行把控；同时建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和风险处理程序防范风险。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管理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根据制度，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套期保值管理办公室，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规定安排计划、审批、指令下达、操作等环节进行控制。

按照《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规定，商品期货套保保证金额度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故本次期货套保事宜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24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所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有关项目的延续性，所属子公司在新年度仍需向银行借款。根据2017年度投资计划和经营计划及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拟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具体额度如下：

一、核定担保明细

被担保对象	拟担保金额（万元）	期限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卧龙意大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000	
卧龙（意大利）投资有限公司	17,000	
浙江卧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	
卧龙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0,000	
香港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卧龙电气淮安清江电机有限公司	7,000	
卧龙电气集团浙江灯塔电源有限公司	11,000	
上海卧龙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25,000	
卧龙电气章丘海尔电机有限公司	10,000	
浙江卧龙希尔机器人有限公司	1,000	
卧龙电气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8,000	
浙江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卧龙电气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346,000	
上述合计担保额度占2017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61.13%	

上述被担保子公司中，浙江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卧龙国际商务有限公司、浙江卧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香港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卧龙（意大利）投资有限公司、卧龙意大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了7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防爆电机、普通电机、核级电机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修理，注册资本34,632万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322,149.43万元，净资产157,425.66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08,678.99万元，净利润21,948.74万元。

（2）卧龙意大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贸易、投资业务等，注册资本11,000欧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77,246.21万元，净资产14,132.11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0,230.62万元，净利润2,879.69万元。

（3）卧龙（意大利）投资有限公司

主营贸易、投资业务等，注册资本50,000欧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36,313.68万元，净资产5,208.11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5,422.55万元，净利润2,309.71万元。

（4）浙江卧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主营进出口贸易业务，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13,627.23万元，净资产3,754.34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0,119.98万元，净利润-222.98万元。

（5）卧龙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主营进出口贸易，注册资本3,900万港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11,377.79万，净资产3,467.52万，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6,429.92万，净利润717.58万元。

（6）香港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贸易、投资业务等，注册资本10,000万美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520,141.93万元，净资产145,383.20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448,182.52万元，净利润-7,078.02万元。

（7）卧龙电气淮安清江电机有限公司

主营各类电机及生产用原辅材料的生产销售及产品的售后服务；船用辅机、减速机的生产销售；自有房屋租赁；电机检测服务等，注册资本32,310万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69,592.73万元，净资产41,549.14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46,266.39万元，净利润1,935.44万元。

（8）卧龙电气集团浙江灯塔电源有限公司

主营生产、销售蓄电池及配件等，注册资本11,000万元，公司持股98.93%，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52,061.71万元，净资产27,948.88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8,938.54万元，净利润-470.40万元。

（9）上海卧龙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商务咨询，商务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注册资本2,500万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12,260.78万元，净资产2,378.38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87,746.45万元，净利润46.23万元。

（10）卧龙电气海尔章丘电机有限公司

主营电机、电机配件、电器、农机配件、汽车配件的制造，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等，注册资本20,289万元，公司持股7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85,681.29万元，净资产35,652.60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40,960.27万元，净利润3.10万元。

（11）浙江卧龙希尔机器人有限公司

主营集成、设计、开发工业机器人，制造、销售工业机器人及其零部件等，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1,874.14万元，净资产181.56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085.39万元，净利润-340.35万元。

（12）卧龙电气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营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制造、安装、高压变频、环境检测及处理设备、伺服控制驱动系统及电机、轨道交通牵引设备、电气自动化设备，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持股100%，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38,256.43万元，净资产23,581.84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785.50万元，净利润-2,774.43万元。

（13）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主营电气传动与控制系列变频器等，注册资本2,650万元，公司持股90.11%。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29,795.46万元，净资产8,828.09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1,590.87万元，净利润740.36万元。

（14）浙江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主营分布式光伏发电；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光伏能源产品的投资、设计、开发、制造；机电设备安装；进出口业务等，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持股51%。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88,459.58万元，净资产17,592.09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6,387.76万元，净利润3,471.59万元。

（15）卧龙电气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供应链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商务服务；钢材、铜材及其他金属材料、轴承、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塑料制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凭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货物运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进出口业务。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持股100%，为新注册公司。

三、董事会意见及担保授信实施

董事会意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资信和经营状况正常，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2018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以上议案经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上述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涉及的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相关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待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在银行授信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委托董事长签署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所签订的《借款合同》、《保证合同》、《抵押合同》及《贷款展期协议书》等法律文书，公司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超过该等额度范围的其他授信贷款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四、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2017年底，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卧龙电气集团浙江灯塔电源有限公司、卧龙电气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卧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卧龙电气淮安清江电机有限公司、上海卧龙国际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为273,976.65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48.41%；无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公司为控股股东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64,850万元，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比例为11.46%；无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25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卧龙电气"）七届九次董事会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陈伟华、董事庞欣元、唐祖荣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红旗先生主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红旗、庞欣元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决策程序规定，本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所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均是日常生产经营必须进行的，符合公司业务、行业特点和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对本期和未来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内；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单位: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单位: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	50	50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50
向关联人委托代为管理基建项目及零星维修工程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1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卧龙地产控股子公司绍兴卧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	445.33	1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卧龙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	2,000	0	100
合计		2,650	595.3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建成

注册资本：800,800,000元

经营地址：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电机及控制系统、输变电、电动车、电源产品、机电一体化及工业自动化产品等高技术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商贸、酒店等实业投资；对外投资；投资经营管理；进出口业务。

2、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嫣妮

注册资本：727,697,460元

经营地址：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技术咨询与服务，建筑工程、装饰装潢工程设计、施工，物业管理。

3、绍兴卧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晓雄

注册资本：3,000,000元

经营地址：绍兴市上虞经济开发区舜江西路378号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清扫保洁；房屋租赁服务；家政服务；车辆出租；代驾服务；机电设备维修；绿化养护服务及花木租赁；食用农产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办公用品、装饰材料、电子产品销售；服装清洗服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卧龙地产控股股东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2.755%股权；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77.245%股权，间接控制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卧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物业")系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2017年主要财务数据：

名称\科目（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卧龙控股（1-9月）	2,526,709.41	767,988.80	1,205,104.98	109,787.59
卧龙地产	576,212.50	192,152.56	155,827.35	31,482.91
卧龙物业	721.97	375.97	1,196.31	37.59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2018年度，公司拟继续分别出租位于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开发区人民西路1801号建筑面积为3502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为881.25平方米的房产作为卧龙控股及卧龙地产的办公场所，年租金各50万元。

2、2018年度，公司拟委托卧龙地产代为管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所有基建项目及零星维修工程，全年支付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

3、2018年度，关联方卧龙地产控股子公司卧龙物业拟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预计全年收取物业管理费用约为500万元。

4、2018年度，关联方卧龙控股及其子公司将通过公司平台销售部分变压器等产品。公司将以市场化价格采购变压器等产品，预计全年采购金额约为2,000万元。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定价，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已与卧龙控股及卧龙地产签署《租赁协议》，与卧龙地产、卧龙物业签署《委托管理协议》，与卧龙控股及其子公司签署《内配框架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与关联方互利互补。关联交易形成的业务收入、支出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股票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26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拓展公司融资渠道，提高资产营运质量，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优势互补的基础上，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与上海卧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租赁"）建立长期融资租赁业务合作关系。在满足融资租赁业务基本条件下，卧龙租赁拟为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协议有效期拟定一年，在有效期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关联方名称：上海卧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卧龙租赁将综合考虑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多样化需求，充分发挥融资租赁在融资、产品促销、资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为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个性化的融资租赁解决方案，提高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卧龙租赁承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融资成本不高于同行业其他融资租赁公司的业务费用水平。

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上海卧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

注册资本：17,000万元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188号国贸大厦A-855室

营业执照号：91310000094234528P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控股"）是卧龙租赁的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卧龙租赁68.24%的股份。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卧龙租赁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卧龙租赁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与卧龙租赁签订的《2018年度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卧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双方应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诚实守信、共同发展的原则进行合作并履行本协议，实现双方利益最大化，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融资成本不高于同行业其他融资租赁公司的业务费用水平。具体业务开展时，再行签订相关业务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和交易方形成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降低投资风险，通过其为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个性化的融资租赁解决方案，可以有效提高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

五、审议程序

2018年4月26日，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红旗、庞欣元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认可。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上海卧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既可以解决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提高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又能充分利用关联方在融资、产品促销、资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此次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相关的关联股东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六、备查文件

1、七届九次董事会决议

2、七届七次监事会决议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股票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27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一年，主要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银行、证券公司等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的资金只能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五）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上述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限额内实施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在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时与相关主体如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预期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及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以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购买理财产品仅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能够充分控制风险。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购买理财产品仅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能够充分控制风险，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开展该业务。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股票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31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7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4日15: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互动

●会议登录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一、说明会类型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通过网络平台的交流方式，举行"2017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的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现金分红等具体情况向投资者进行说明，并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

本次说明会将于2018年5月4日15:00-16:00召开，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络平台参与互动，登录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1、董事长刘红旗先生

2、董事、总经理庞欣元先生

3、董事、副总经理朱亚娟女士

4、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吴剑波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为了提高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效率，请投资者在2018年5月3日之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心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如投资者没有时间直接参与5月4日15:00-16:00在线互动，也可通过登录http://roadshow.sseinfo.com，输入公司代码可以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的答复。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吴剑波　沈鑫

联系电话：0575-82176628，82176629，82507992

传真：0575-82176636

邮箱：wolong600580@wolong.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8-029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金融工具相关会计政策将于2018年1月1日变更，预计将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一定影响。

●风险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若金融工具的市场出现大幅波动则会导致公允价值变动，可能会增加公司未来年度业绩波动的风险。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气"、"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七届九次董事会、七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是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下述企业会计准则：

（1）《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准则22号（修订）"）；

（2）《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以下简称"准则23号（修订）"）；

（3）《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准则37号（修订）"）。

（二）会计政策变更审议的程序

2018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和七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形成了书面决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内容：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的准则22号（修订）、准则23号（修订），以及于2017年5月2日发布的准则37号（修订），对于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公司决定于2018年1月1日起提前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根据准则22号（修订）、准则23号（修订）、准则37号（修订）的规定：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根据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追溯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决定于2018年1月1日变更会计政策，自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17年比较期间数据，就新旧准则转换影响调整2018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上述新准则实施预计将对公司财务报告产生一定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通过并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二）董事会意见

（三）监事会意见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公告编号：2018-030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2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21日

至2018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董事、监事年度薪酬的提案	√
7	2018年财务预算方案的报告	√
8	关于聘任2018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	√
9	关于2018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2018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五个交易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董事、监事年度薪酬的提案、关于聘任2018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关于2018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陈建成、王建乔、刘红旗等关联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80	卧龙电气	2018/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和地点：2018年5月15日-18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到本公司办公室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

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邮政编码：312300

联系电话：0575-82176629，82176628，82507992，传真：0575-82176636

联系人：吴剑波，沈鑫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董事、监事年度薪酬的提案			
7	2018年财务预算方案的报告			
8	关于聘任2018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			
9	关于2018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年度框架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580　　公司简称：卧龙电气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红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剑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志惠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607,143,872.36	16,775,472,373.61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78,907,744.30	5,659,671,352.08	2.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0,013.05	-36,648,277.62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69,700,880.20	2,231,442,544.62	1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743,572.57	34,204,636.13	23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536,662.32	27,254,268.08	173.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0.67	增加1.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8	0.0265	238.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8	0.0265	238.87

报告期，公司下游行业景气度处于高位，公司的销售收入在考虑资产剥离的影响后还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其中，电机及控制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增长18.09%。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提升明显，在计入汇兑损失2,501.06万元后，公司的净利润仍取得了较大的增长。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2,713.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7,681.50	
债务重组损益	-1,100,370.8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773,160.3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064,571.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3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6,110.83	
所得税影响额	-6,972,004.10	
合计	41,206,910.2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3,4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	422,798,480	32.8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7,622,561	13.01	26,874,470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建设银行－光大卧龙战略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76,301,449	5.92	76,301,449	无	0	其他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2,296,544	1.73	22,296,544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2,296,544	1.73	22,296,544	质押	11,148,000	国有法人
陈建成	21,148,956	1.64	4,832,107	质押	7,830,000	境内自然人
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18,311,142	1.42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建乔	13,365,386	1.04	9,664,214	质押	9,800,000	境内自然人
杭州百赛贸易有限公司	12,885,618	1.00	12,885,618	质押	12,885,6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85,100	0.75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	422,798,480			人民币普通股	422,798,480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748,091			人民币普通股	140,748,091	
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18,311,142			人民币普通股	18,311,142	
陈建成	16,316,849			人民币普通股	16,316,84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85,100			人民币普通股	9,685,1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15,100			人民币普通股	6,715,100	
杨德强	6,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217,457			人民币普通股	5,217,457	
陈永苗	5,020,189			人民币普通股	5,020,18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27,390			人民币普通股	3,927,3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建成先生为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其48.93%的股权；（2）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其100%股权；陈建成先生与浙江龙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自2015年7月15日至2016年1月8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一致行动人；（3）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采用新修订企业会计准则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准则22号（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以下简称"准则23号（修订）"），以及于2017年5月2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准则37号（修订）"），对于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公司决定于2018年1月1日起提前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根据准则22号（修订）、准则23号（修订）、准则37号（修订）的规定：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对2018 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月1日	采用前	采用新会计准则产生的影响	采用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43,358,685.95	-943,358,685.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566,936.76	943,358,685.95	1,076,925,622.71
其他综合收益	-381,604,250.40	84,199,360.21	-297,404,890.19
未分配利润	2,599,976,488.69	-84,199,360.21	2,515,777,128.48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月1日	采用前	采用新会计准则产生的影响	采用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6,392,972.25	-936,392,972.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460,648.16	936,392,972.25	970,853,620.41
其他综合收益	-84,946,807.72	84,940,239.49	-6,568.23
未分配利润	1,671,711,501.32	-84,940,239.49	1,586,771,261.83

2. 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科目

资产表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预付款项	159,712,454.78	250,964,145.17	-36.36%	主要系材料发票结算引起预付采购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8,380,224.17	159,764,780.10	-32.16%	主要系支付年终奖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6,726,507.65	373,691,157.63	51.6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3. 利润表主要变动科目

利润表科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064,571.12			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22号（修订）、准则23号（修订）和准则37号（修订），公司持有的红相股份股票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11,873,258.28	2,961,074.85	300.98%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卧龙置业净利润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7,386,967.45	19,700,290.98	89.78%	主要系营业利润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净利润	120,620,273.89	33,618,745.56	258.79%	主要系主营产品毛利率提升及执行金融工具相关新准则引起非经常性损益增加所致

4.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科目

现金流量表科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25,190.86	-121,894,513.43		主要系本期收到上期处置的银川变压器、北京变压器、山东变压器股权转让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200,341.92	389,204,201.70	-171.74%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并购情况

2017年12月，公司就收购美国通用电气公司下属小型工业电机业务相关资产与通用电气签订《股份和资产购买协议》，交易主要涉及生产小型工业电机的业务（业务是指设计、开发、制造、经销和销售范围为1至1,750马力的低压 和TEFC 中压电机）资产，资产主要包括通用电气工业电机墨西哥股份公司100%股权、通用电气电机服务股份公司100%股权及其他13家实体涉及与本业务有关的资产与雇员，该等业务资产交易基本购买价格为1.42亿美元。截止报告日，公司并购通用电气下属小型工业电机业务相关资产已通过国内注册地发改委、商务厅备案及美国反垄断审批，尚需美国外资投资委员会(CFIUS)及墨西哥反垄断审核。

（2）股权激励情况

公司七届七次临时董事会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相关议案。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要求已完成了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尚需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等工作。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红旗
日期	2018年4月26日